

公司代码：600526

公司简称：菲达环保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菲达环保	600526	菲达环保、G菲达、*ST菲达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滢	马惠娟
办公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	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
电话	0575-87211326	0575-87211326
电子信箱	dsb@feidaep.com	dsb@feidaep.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大气污染治理，致力于提供燃煤电厂及钢铁、冶金、建材、造纸、化工等领域工业烟气的除尘、脱硫、脱硝、输灰、电气控制等环保大成套。公司是国内燃煤电站烟气超低排放引领者，全球燃煤电站电除尘装备最大供应商。

（二）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营销+设计+制造+服务”型经营模式，以销定产。公司销售除尘、脱硫、脱硝、气力输送、垃圾焚烧等量体裁衣、单台设计、个性化环保装备的同时，也经营大型工业烟气治理环保岛大成套、垃圾焚烧厂 PPP 总承包、工业污水处理等综合服务项目。

（三）行业情况

国内环保行业管理体制主要为国家宏观指导与协会自律管理下的市场竞争体制。行政主管部门

门主要通过发布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十三五”发展规划》、《国家鼓励发展的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和环境保护技术目录》、《重点行业循环经济支撑技术》等，对行业整体进行宏观指导与调控。公司所属行业的规划管理部门为国家及地方各级环境保护部门、国家及地方各级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承担产业政策的研究与制定、发展战略及规划的制定、项目审批等行政管理职能。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作为本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主要承担宣传、贯彻国家方针、政策、法规，建立行业自律性机制，提高行业整体素质，协调与监督行业有序发展，以及维护行业内企业合法权益等行业管理职能。此外，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作为本行业的标准化组织，还承担了行业规范与行业标准的制定，组织实施环境保护产业领域产品认证、技术评估、鉴定与推广，为企业提供技术、设备、市场信息等一系列的行业服务职能（本公司为中国环保产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环保产业协会电除尘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和秘书处单位）。

近年来我国环保政策密集出台，覆盖面不断扩大、要求不断趋严，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大，从而推进环保产业化发展，节能减排政策在各个行业规定了节能减排目标，开展“蓝天保卫战”，更是在环境保护投资方面提高了对外开放和市场化程度。在政策背景下，“十三五”期间我国大气污染防治设备产量获得较快增长，据中国产业信息网统计，2011-2015年我国大气污染防治设备产量累计94.01万台(套)，2016-2020年期间累计177.37万台(套)。目前，《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已圆满收官，PM2.5未达标地级及以上城市浓度比2015年下降28.8%，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也都明显降低，但排放强度仍然超出环境容量，大气污染治理仍任重道远。

当前国内环保各分领域发展阶段不一。大气污染治理行业相对成熟，随着煤电行业烟气超低排放的全面实施，钢铁行业已经替代火电成为最大的工业污染源，《关于推动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要求重点区域钢铁企业至2020年底完成60%产能改造，至2025年达到80%以上；同时，水泥、化工、电解铝等非电行业的提效改造市场也将持续释放；另外，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已明确要求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减污降碳市场启动在即；固废处理行业随着近几年相关国家政策的连续出台，市场将延续增长态势，尤其是新《固废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拓展了固废管理的范围，有助于推动固废产业链细分领域市场空间加速释放；污水治理行业推行新版《水污染防治法》，发展依然迅速，市场需求量较大，特别是第三方运维和PPP治理将快速增长，2020年8月，多部委联合发布《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污水处理提标改造市场可观。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6,742,652,277.60	7,144,951,032.83	-5.63	8,093,381,965.68
营业收入	3,111,281,414.84	3,416,030,256.19	-8.92	3,520,948,298.1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916,910,944.38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19,352.86	90,649,098.38	-42.28	-421,673,08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36,994,099.51	16,037,615.26	-330.67	-482,661,107.50

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40,102,472.46	2,007,344,221.28	1.63	1,918,878,61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960,925.58	554,606,268.14	-54.93	-30,793,521.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7	-41.18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7	-41.18	-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	4.62	减少2.02个百分点	-19.8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53,037,699.55	835,934,852.85	609,245,704.52	1,113,063,15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74,270.65	-164,349.22	4,288,305.99	39,921,12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647,720.62	-12,991,910.86	-5,254,211.60	-3,100,25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828,663.64	209,746,387.19	-24,360,159.88	177,403,361.9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1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42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	140,515,222	25.67	0	无		国有法人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0	96,627,476	17.65	0	质押	6,800,000	国有法人

齐立忠	0	5,031,157	0.9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陕西城际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2,417,202	4,820,792	0.88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霍艳芸	1,339,103	3,875,403	0.7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敬兵	2,114,837	2,114,837	0.3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闫海滨	148,978	2,030,300	0.3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昊	-197,800	1,758,100	0.3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林耀文	1,504,020	1,624,020	0.3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赵春来	1,624,000	1,624,000	0.3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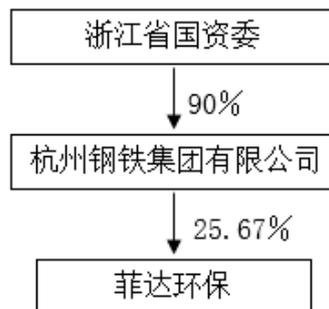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本期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 3,111,281,414.84 元、净利润 49,958,069.4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19,352.86 元。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下降 42.28%，主系：一是受疫情影响及执行新收入准则，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3.05 亿元；二是新收入准则实施影响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增加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所致。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 68.20%，较年初下降 3.78 个百分点。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其他未修改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临 2020-039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958,320,656.82	-212,509,375.02	745,811,281.80
预付款项	157,530,671.19	-725,794.01	156,804,877.18
存货	2,205,939,941.05	-528,830,562.12	1,677,109,378.93
合同资产		1,016,661,137.42	1,016,661,137.42
其他流动资产	250,590,859.20	-101,335,672.15	149,255,187.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645,480.17	5,879,706.38	78,525,186.55
应付账款	1,155,939,804.38	324,028,189.39	1,479,967,993.77
预收款项	1,358,050,666.23	-1,358,050,666.23	
合同负债		1,075,602,085.61	1,075,602,085.61

应交税费	29,148,262.27	17,341,698.70	46,489,960.97
其他流动负债		139,828,271.12	139,828,271.12
未分配利润	-275,922,215.33	-19,610,138.09	-295,532,353.42

(2)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浙江菲达脱硫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脱硫公司)、浙江菲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环境公司)和浙江菲达电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电气公司)等 19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系处置子公司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和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而丧失控制权。

董事长：吴东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6 日